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用于收购东莞市硅翔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硅翔”）51%股权所支付的部分对价，并以公司持有的东莞硅翔 51%股权提供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增加担保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增加公司自有工业房地产作为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增加担保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授信协议》《借款合同》《质押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关于本次并购贷款的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借款合同签署情况

1、贷款金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2、贷款利率：固定利率（以定价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RP）为基准利率，加 115 个基本点）。

3、贷款期限：36 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具体以借款借据（或招商银行系统）记载的为准。

4、贷款用途：只能用于支付股权收购价款或置换已支付的部分自有资金。

二、担保情况

1、抵押物

根据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担保公司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的所有债务能得到及时足额偿还，公司以其所有的或依法有权处分的财产作为抵押物，用于抵押的抵押物信息如下：

名称	处所	权属编号	房地产权属人
广州市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五路 3 号工业房地产	广州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五路 3 号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550001065 号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质押物

根据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的《质押合同》，为担保公司在《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本息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得到按时足额偿还，公司以持有的东莞硅翔 51%股权作为质押物，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的东莞硅翔 51%股权和上述工业房地产尚未办理股权质押手续和不动产抵押手续。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公告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授信协议；

2、借款合同；

3、质押合同；

4、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